第三篇 使徒的禱告

歌羅西書的主題乃是包羅萬有的基督。保羅在引言(一1~8)中指明,基督是我們的盼望、實際和 恩典。在他的禱告與感謝(9~14)中,他更進一步指明,<mark>基督是那包羅萬有的一位。讓我</mark>們先來看 保羅的禱告,(9~11,)再來看他的感謝。(12~14。)

壹 使徒為聖徒禱告,要他們充分認識神的旨意

九節說,『所以,我們自從聽見的日子,也就為你們不住的禱告祈求,願你們在一切屬靈的智慧和 悟性上,充分認識神的旨意。』這裡神的旨意是指神永遠定旨的意願,神關於基督之經綸的意願, (弗一5,9,11,)並不是指神在小事上的旨意。

一關於包羅萬有的基督作我們的分

多年前,當青年聖徒問到婚姻或職業這類的事情時,我就向他們題到這一節。我對他們說,他們應當尋求屬靈的知識,好認識神的旨意。但這裡神的旨意,並不重在婚姻、職業、或房子這類的事上; 神的旨意乃是關於包羅萬有的基督作我們的分。 神在我們身上的旨意,乃是要我們認識包羅萬有的基督,經歷祂,並以祂作我們的生命而活祂。這樣認識基督,纔是充分認識神的旨意。

二 在一切屬靈的智慧上

要認識並經歷這位包羅萬有的基督,需要一切屬靈的智慧和悟性。『一切』和『屬靈的』這兩個辭是形容智慧和悟性。屬靈的智慧和悟性是屬於我們靈裡神的靈,這與僅僅在人黑暗心思裡智慧派的哲學相對。智慧是在我們的靈裡,以察知神永遠的旨意;屬靈的悟性是在我們由那靈更新的心思裡,以明白並繙譯我們在靈裡所察知的。

智慧是我們靈裡的直覺,悟性則是我們心思裡的領悟。我們透過靈裡的直覺,感覺到有關基督的事。同時,我們需要心思來繙譯靈裡所感覺到的,為要有所明白。這樣,我們就有話語說出我們所感受和明白的。這需要我們運用一切屬靈的智慧和悟性。

神的旨意是深奧的,與我們認識、經歷、並活這位包羅萬有的基督息息相關。保羅在九節的禱告,不是叫歌羅西的聖徒知道與誰結婚,住在那裡,或是該有怎樣的職業。他的心不是被這些瑣事佔據。在這一節裡,神的旨意是指基督說的。神的旨意不是要歌羅西的聖徒去遵守猶太教的禮儀、外邦人的規條、或人的哲學。不僅如此,神的旨意也不是要他們實行禁慾主義,苦待己身,為要克制肉體的放縱。神對歌羅西人的旨意乃是認識基督、經歷基督、享受基督、活基督,並使基督成為他們的生命和人位。神今天對我們的旨意也完全一樣。保羅似乎是說,『歌羅西人哪!你們已被智慧派、神祕主義、禁慾主義、禮儀、規條所打岔、誤引、並騙取了。你們需要充分認識神的旨意。神的旨意乃是包羅萬有的基督作你們的分。』

我們若認識神的旨意乃是叫我們被基督浸透,我們對神的旨意就有正確的認識。我們無論作甚麼,都該行在神的旨意中。我們應當在基督裡結婚,在基督裡工作,在基督裡行動。基督該是我們的生命,我們的人位。這就是神的旨意。

三 行事為人配得過主

保羅在十節說, 『行事為人配得過主,以致凡事蒙祂喜悅,在一切善工上結果子,藉著認識神而長大。』行事為人配得過主,乃是充分認識神旨意的結果。我們若認識神的旨意是要我們被基督浸透,接受基督作我們的生命和人位,並且活基督,自然而然的,我們的行事為人就配得過主。有些人以為行事為人配得過主就是要謙卑、和藹、慷慨。但配得過主的行事為人,乃是活基督的行事為人。我們可能謙卑、和藹、慷慨,卻沒有憑基督活著。惟有活出基督,我們的行事為人纔配得過

主。基督是神的旨意,基督也該是我們的行事為人。

1 凡事蒙祂喜悅

行事為人配得過主乃是『凡事蒙祂喜悅』,就是在各方面蒙主喜悅。父神喜悅子。 (太三17,十七5。) 保羅在加拉太一章十五至十六節說,神樂意將祂的兒子基督啟示在他裡面。 沒有一件事比我們 活基督更蒙父神喜悅。離了基督,沒有一件事可以使父喜悅。

我們真正喜樂的時候,乃是我們活基督的時候。我們若在天然裡謙卑、溫柔,我們就不會喜樂。但 我們若以基督作生命和人位,並活出基督,我們就是世上最喜樂的人。活基督不只使父喜悅,也使 我們喜樂。最喜樂的事莫過於活基督、享受基督、並經歷基督。

2 在一切善工上結果子

我們行事為人若配得過主,就必在一切善工上結果子。不要照著天然的觀念領會這件事。在這裡結果子是指在各方面活基督、長基督、彰顯基督並繁殖基督。這是基督徒一切善工的真正素質。這就是保羅心目中的善工。

3 藉著認識神而長大

這樣的善工與『藉著認識神而長大』有關。這種認識不是在心思裡字句的認識,乃是在靈裡對神活的認識,藉此我們在生命裡長大。我們需要這樣的認識,以活基督、長基督、並繁殖基督。

4 在各樣的力上加力

保羅在十一節接著說, 『照祂榮耀的權能, 得以在各樣的力上加力, 使你們凡事歡歡喜喜的忍耐寬容。』這力量不僅指基督復活的大能, (腓三10,) 也指基督自己是那大能, 在凡事上加力於我們。 (四13。) 在我們裡面, 我們有基督如同發電機, 不斷的『照祂榮耀的權能』, 加力給我們。這就是彰顯神之榮耀的權能, 也就是在神的權能裡榮耀祂。我們乃是因著這權能, 得以力上加力。

我們靠著基督,得以力上加力,以致『凡事歡歡喜喜的忍耐寬容』。因著這一個奇妙的能力,即使在苦難中,我們也能歡喜。靠著這能力,我們不論遭遇甚麼,都能歡歡喜喜的接受。我們有理由歡喜,因為有復活的基督在我們裡面作大能。我們若在苦難中保持喜樂,就不會很快衰老,反而看起來會比我們的歲數還年輕。

使徒保羅並沒有禱告要歌羅西人有最好的丈夫或妻子,有最好的房子和最好的職業。不僅如此,他也沒有禱告要歌羅西人免去苦難。相反的,他禱告要他們得以力上加力,而凡事歡歡喜喜的忍耐寬容;也就是說,他禱告要他們能有度量,能長久歡歡喜喜的受苦。在喜樂中長久受苦,就是在基督裡忍受苦難。受苦可以實際的幫助我們加增對基督的享受。基督乃是喜樂、忍耐、寬容。因此,保羅的禱告完全是為了經歷基督的禱告。

貳 使徒的感謝

一向父

在一章十二至十四節,我們來到保羅的感謝。保羅在他的禱告中,感謝那是一切祝福之起始與源頭的父。保羅藉著感謝父,將我們帶進他的主題—包羅萬有的基督。

二 為著叫我們彀資格在光中同得所分給眾聖徒的分

保羅和今天許多的基督徒不同,他沒有為著得醫治、健康、房子、家庭生活、或職業感謝父。他感謝父,叫我們彀資格『在光中同得所分給眾聖徒的分』。歌羅西書是論到基督,就是身體的頭。因此,這裡所說眾聖徒的分,乃是包羅萬有的基督作他們的享受。父不是叫我們彀資格承受天堂華廈,乃是叫我們彀資格有分於基督作眾聖徒包羅萬有的分。我們能大膽的宣告,基督是我們包羅萬有的分。這節譯作『分』的希臘字,原文指業分,相當於指分配美地的希伯來字。以色列人進入迦南地之後,每一支派都得了美地的一分。當然,今天我們的分、我們的業分,並不是巴勒斯坦那塊物質的土地,乃是包羅萬有的基督。我們何等需要感謝父,把基督賜給我們作為神聖的業分!

每一支派都分得美地的一分,每一支派中的成員都得著所分得之分的一分。同樣的原則,我們也分得眾聖徒的分。這就是說,我們在基督裡都有一分。

保羅在十二節指出,我們所分得眾聖徒的分乃是在光中。這裡的光,與下節的黑暗相對。當我們在撒但的權下,我們就是在黑暗裡。但現今我們是在神愛子的國裡,在光中享受祂。

三 為要拯救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,把我們遷入祂愛子的國裡

十三節乃是說明並解釋父如何叫我們彀資格同得所分給眾聖徒的分。這節說,父『拯救了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,把我們遷入祂愛子的國裡』。為著基督作身體的頭,並為著我們信徒作祂身體的肢體,神需要拯救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,就是撒但的國,(太十二26下,)把我們遷入基督的國,就是神愛子的國裡。這使我們彀資格分享那包羅萬有的基督,作我們的分。

如果我們仍在黑暗的權勢之下,我們就不彀資格有分於基督。但父已經拯救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。 讚美祂,我們不再在撒但的國裡! 從黑暗的權勢之下蒙拯救,乃是彀資格有分於基督的第一步。 第二步是遷入神愛子的國裡。我們經歷了拯救和遷移的過程。因著撒但是黑暗,神的愛子基督是 光,所以撒但的國是黑暗的權勢,神兒子的國卻是光的國。我們蒙拯救脫離撒但的國,遷入基督的 國裡,就彀資格同得所分給眾聖徒的分。

四 為著救贖,就是罪得赦免

保羅在十四節繼續說,『我們在愛子裡得蒙救贖,就是罪得赦免。』十三節的拯救是藉著敗壞撒但邪惡的能力,對付他在我們身上的權勢;這節的救贖是藉著滿足神公義的要求,對付我們的罪。罪得赦免,是我們在基督裡所得的救贖。基督的死已經成功救贖,叫我們的罪得赦免。

歌羅西書的主題乃是包羅萬有的基督,就是那位對我們是一切的基督。一天過一天,我們可以享受祂作我們的分。